

第一章 总论

1.1 项目名称

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

1.2 项目主管单位

策勒县环保局、财政局

1.3 建设性质

新建环保治理设施

1.4 项目建设单位

策勒县奴尔乡人民政府

1.5 项目建设地点

新疆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

1.6 建设年限

项目实施期为 2014 年，项目建设期 9 个月。

1.7 建设内容

-----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系统

根据各村庄规模和卫生要求配置一定数量的垃圾收集设施，及时收集各村庄生活区产生的垃圾废物。本工程涉及 2524 户，7689 人，因此，每 12 户为一个单元设置一个垃圾收集桶，共设置 637 个垃圾收集桶；共设置 25 个组用垃圾箱；购置 8T 后装压缩式垃圾车 1 辆，5T 摆臂式垃圾车 2 辆，3T 挂桶式垃圾车 1 辆；对于生活垃圾处理则采用垃圾收集车清运至垃圾填埋场处理，策勒县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距离乡垃圾填埋场约 6 公里。

1.8 投资规模

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总投资 148 万元。

1.9 资金筹措

资金筹措：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总投资 148 万元，其中：申请中央专项资金 99 万元，自治区财政资金 49 万元。

1.10 编制依据

1.10.1 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

-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

(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1.10.2 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整治法》

(2)《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法技术政策[城建(2000-120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7号附：《生活垃圾管理办法》

1.10.3 其他依据

(1) 《新疆农村小康环保行动计划》

(2) 《新疆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

(3) 项目单位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第二章 项目背景

2.1 项目区社会环境概况

2.1.1 地理位置

和田地区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南隅。地理坐标为东经 $77^{\circ} 03'$ — $85^{\circ} 16'$ ，北纬 $34^{\circ} 11'$ — $39^{\circ} 40'$ 。东西长 570—648 公里，南北宽 420—580 公里。南部踞昆仑山与西藏自治区交界，北临塔克拉玛干大沙漠与阿克苏相连，东部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相接，西部与喀什地区毗邻，西南以喀喇昆仑山为界，同克什米尔接壤。

和田地貌特征南依昆仑山脉，北临塔里木盆地，地势由北部的海拔 1050 米上升到南部山地 7167 米，北低南高，并由西向东缓倾。山区、山地、北部平坦区界限分明，从地貌上粗略划分，一半为盆地，一半为山区山地。人类活动区域大部分在海拔 1500 米以下。

策勒县位于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缘，地处昆仑山北麓，北纬 $36^{\circ} 18'$ ~ $39^{\circ} 30'$ ，东经 $80^{\circ} 03'$ ~ $81^{\circ} 33'$ 之间，南北长 468 公里，东西宽 121 公里，东、西分别与于田县和洛浦县相邻，北部为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部为昆仑山脉，县城规划面积 5.5 平方公里，地形呈南高北低顺势倾斜，南北坡度约 10%，东西坡度约 2% 左右；县城西距和田市 100 公里，北距自治区首府乌鲁木齐市 2100 公里，直距约 900 公里，315 国道横贯全县。1996 年 10 月库尔勒-民丰沙漠公路建成通车后，又使策勒县到乌鲁木齐市的公路里程缩短约 500 公里，现在到乌鲁木齐只需 22-26 小时。

2012 年，策勒县总人口 15.6295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3722 万人，维族人口 15.3446 万人，汉族人口 0.2745 万人，策勒县辖七乡

一镇，123 个村委会，其中策勒乡、奴尔乡、奴尔乡、达玛沟乡位于平原区；恰哈乡、努尔乡、乌鲁达萨依乡、博斯坦乡位于山区。2012 年全县国内生产总值 111165 万元；农业总产值 41934 万元，全县粮食总产 9.8727 万吨，棉花总产 5646 吨，各类牲畜年末存栏 51.57 万头（只），是国家、自治区重点帮扶的特困县之一。

策勒县奴尔乡政府距策勒县城 120 公里，位于县城东南面。项目区涉及 9 个村庄。

项目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村名	位于乡驻地	距乡政府(公里)	村民小组(个)	户数(户)	人数(人)	全村总面积(亩)	耕地面积(亩)	备注
1	其曼巴格村	南面	0.8	3	391	1114	3678.4	1960	
2	库木巴格村	北面	0.8	3	341	1055	3356	1120	
3	阿克塔什村	北面	3.5	2	227	790	2636.2	1135	
4	托万阿琪玛村	北面	4.5	3	364	969	4669.4	2510	
5	恰塔什村	东南面	14.5	3	149	664	2060.3	1675	
6	巴格贝西村	东面	8	3	243	810	2413	900	
7	琼库勒村	东面	7	5	360	923	2232.7	1400	
8	喀什也尔村	东面	8	4	263	744	2464.7	931	
9	虽力兰干村	东面	9	2	186	620	2490.6	1090	
	合计			28	2524	7689	25731.3	12721	

2.1.2 自然条件及资源

1、地形地貌

策勒县地势南高北低，南部为昆仑山区，山峰连绵，峡谷纵横；中部地势平坦，为沙漠与冲积平原；北部为沙漠区。全境可划分为四个地貌单元：南部高山带、山腰起伏带、山前洪积—冲积扇区、北部沙漠区。

2、气候气象

和田地区位于欧亚大陆腹地，帕米尔高原和天山屏障于西、北，

西伯利亚的冷空气不易进入；南部绵亘着的昆仑山、喀喇昆仑山，阻隔了来自印度洋的暖湿气流，形成暖温带极端干旱的荒漠气候。主要特点是：四季分明，夏季炎热，冬季冷而不寒，春季升温快而不稳定，常有倒春寒发生，多风沙天气，秋季降温快；全年降水稀少，光照充足，热量丰富，无霜期长，昼夜温差大。气候特点是：春季多沙暴、浮尘天气，夏季炎热干燥，年降水量 35mm，年蒸发量 2480mm。四季多风沙，每年沙尘天气 220 天以上，其中浓浮尘（沙尘暴）天气在 60 天左右，和田浮尘天气日数平均每年增加 2.5 天，全年无一、二类天气，三、四类天气 28 天，五类天气 300 天左右，月平均降尘量 124 吨/平方千米。

水资源

（1）地表水

和田地区属典型的内陆干旱区，河流大都是内陆河。一般可划分为皮山、和田-墨玉-洛浦、策勒-于田-民丰及羌塘高原湖区等 5 个内流区。此外尚有流入印度的奇普恰普河外流区（年外流量 2.93 亿立方米）。

平原区流区有大小河流 36 条，引用灌溉和人畜饮水的有 30 条。全地区年均地表水径流量 73.352 亿 m^3 。其中皮山内流区径流量 7.065 亿 m^3 ，和-墨-洛内流径流量 45.09 亿 m^3 ，策勒-于田-民丰内流区径流量 21.19 亿 m^3 。另外羌塘高原内流湖区共有水资源 9.43 亿 m^3 。玉龙喀什河与喀拉喀什河，两条河水占全地区各河总水量的 61.2%。两条河在阔什拉什附近汇合而形成和田河。和田河由南向北穿越塔克拉玛

干沙漠注入塔里木河的重要源头之一。和田河每年汛期向塔里木河输水 12 亿 m^3 左右，对维护塔里木盆地生态系统的平衡起着重要作用。

由于地表径流补给主要依靠冰川积雪融化及部分高山降水，所以河流径流量的年际变化很大，较大河流补给的高山冰川，雪线高，来洪晚、量大、持续时间长，如玉龙喀什、喀喇喀什河；较小河流补给的中低山积雪及降水，来洪早、量小、持续时间短，如尼雅河、杜瓦河等。3~5 月地表径流仅占全年的 9.3%，为枯水期，6~8 月的地表径流量则占全年的 75%，为洪水期。不同年份的地表径流量相差也很大，年平均径流量在 20%~40% 上下浮动。

(2) 地下水

由于历次造山运动，昆仑山脉受到强烈挤压，底层褶皱、断裂，山岩破碎，河谷下切，山体风化，山前冲洪积扇及冲积平原多属第四纪松散砾层与砂砾石层，河床覆盖层厚，粒粗、坡陡，水的下渗流速快，渗漏量大。山地地下水补给源主要是高山降水、融冰、融雪，前山与低山丘陵带以融雪降水为主，并以地下潜流汇入河川径流。平原地下水补给源主要是河道渗漏补给，灌溉渠道渗漏补给，田间渗入补给，水库蓄水补给，其他还有河道潜流、泉水、井水、灌溉水回归的重复、降雨等补给。和田地下水流向均是由南向北。315 国道以南埋深在 50~60m，以北 5~30m。全地区地下水年溢出径流量 11.92 亿 m^3 （为可重复利用的泉水），不可重复利用的河床潜流 1.661 亿 m^3 。

3、土壤及动植物情况

和田地区幅员辽阔，土地总面积 2492.7 万 ha，其中山地 1110.2

万 ha，占总面积的 44.5%，平原 1382 万 ha，占总面积的 55.5%。山地面积中，除草场 219.4 万 ha、冰川 70.5 万 ha 和少量耕地、林地外，42%为难以利用的裸岩石砾地。平原面积中，沙漠 1.31.8 万 ha，占 74.6%；戈壁 206.7 万 ha，占 15%；绿洲面积 9730km²，占土地总面积 3.96%。

和田地区土壤有 14 个大类，25 个亚类，75 个土种。农业土壤有 4 类。灌淤土：面积 18.7 万公顷，占农地面积的 65.2%，它是和田分布最广、面积最大的土类，肥力较高，是全地区高产、稳产土类。灌淤棕漠土：面积 5.45 万公顷，占农地面积的 15.2%，主要是 20 世纪 50~60 年代、90 年代新垦棕漠土，漏水、漏肥严重，十分干旱、缺肥，其养分含量偏低。潮土：面积 0.97 万公顷，占农地面积的 3.37%，其地下水位高，普遍有盐化现象，质地沙壤，土体潮湿，耕性不良，有机质与速效养分含量较高。水稻土：面积 0.7 万公顷，占农地的 2.57%，除民丰、策勒县外，各县均有分布。它是由草甸土、沼泽土、湖土和盐土等经人工开垦，长期种稻而熟化形成的农耕土壤，土壤熟化程度差，养分释放缓慢，有机质含量高，但速效养分少。

动植物情况

自然资源种类繁多，林木以杨、柳、沙枣、胡杨为主；果木有核桃、石榴、杏、桃、梨、苹果等多种；药用植物丰富，有雪莲、麻黄、牛蒡子、甘草、大芸、红花、枸杞、锁阳等百余种，尤以甘草、大芸数量为多。野生动物有黄羊、狐狸、旱獭、狼、野猪、野兔、雪鸡、大雕、野鸭等。矿藏主要有煤、铁矿石、玉石、石灰石、云母、石棉、

石膏、硫磺、食盐、黄金等。因深居内陆，地形复杂，南有昆仑山和青藏高原横卧，暖湿空气不易流入；北部为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和天山阻隔，水气来源很少，形成了极度干旱的典型的大陆性暖温带沙漠气候。

4、矿产资源

和田地区已发现能源矿产 6 种，有煤、天然气、石油、油页岩、热泉、铀；金属矿产 15 种，有铁、锰、铜、金、银、铋、汞、铅、锌、镍、镁、锂、铍、铷、铯；化工原料非金属矿产 9 种，有硫、盐、硼、芒硝、含钾岩石、蛇纹岩、重晶石、黄铁矿、磷块岩；建材矿产 18 种，有石膏、石棉、石墨、萤石、水泥灰岩、黏土、制玻璃石英岩、陶瓷长石、制砖粘土、黄土、大理岩、玄武岩、水晶、冰洲石、白云母、石榴石、砂石和高岭土；冶金辅助原料矿产 5 种，有菱镁矿、白云岩、石英岩、黏土和石灰岩；宝玉石矿产 6 种，有和田玉、昆仑玉、金刚石、玛瑙、石榴石和绿柱石。优势矿产及特色矿产主要为和田玉、稀有金属、铋矿、金矿及汞矿。主要矿床有布雅煤矿、杜瓦煤矿、阿其克水泥石灰岩矿、石膏矿、阿拉玛斯和田玉矿、黑山和田玉矿、玉龙喀什河库麻特一带和田玉仔玉矿、黄羊岭铋矿、长山沟汞矿、帕西姆金矿、大红柳滩稀有金属矿、康西瓦铅矿、康赛音砂金矿等，各类矿产矿床 27 个，矿点 168 个。已探明矿产资源储量的有：和田河气田，地质储量 616 亿 m^3 ，可开采储量 445 亿 m^3 ，煤炭可开采储量 2 亿吨、水泥灰岩储量 1 亿吨、玉石矿产储量 35 万吨，石膏 1.6 亿吨，石英 328 万吨，亚锰磁铁矿 28 万吨。

5、旅游资源

策勒县境内有两处 AA 级旅游景区：策勒县达玛沟乡小佛寺和策勒县人文生态旅游园区。

2.1.3 社会经济情况

策勒县奴尔乡政府距策勒县城 120 公里，位于县城东南面。项目区涉及 9 个村庄。

其曼巴格村委会

其曼巴格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南，直距 0.8 公里，东邻奴尔河。全村总面积 3678.4 亩，391 户 1114 人，有 2 个民族，汉族 1 人，其余全是维吾尔族，辖 3 个自然村，因此地野花草多象花园故名，维语意为“花草园”。河谷平地，耕地 1960 亩，草场载畜量 7300 头只。产小麦、玉米、皮、毛、肉。该村无学校，在乡中心小学上学。有沥青路和土路，交通较为便利。2012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3334.54 元。

库木巴格村委会

库木巴格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北，直距 0.8 公里，处战斗渠西岸。全村总面积 3356 亩，耕地面积 1120 亩，共 341 户 1055 人，有 2 个民族，其中汉族 2 人。辖 3 个自然村，驻地库木巴格村。因在沙滩边建立的家园故名，维语意为“沙子园子”。以农为主，兼以牧业，耕地 1250 亩，草场载畜量 2450 头只，产小麦、玉米、畜产品。该村无学校，在乡中心小学上学。有沥青路和石子路，交通便利。2012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3114.36 元。

阿克塔什村委会

阿克塔什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北，直距 3.5 公里，东临奴尔河。全村总面积 2636.2 亩，共 227 户 790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2 个自然村，驻地阿克塔什村，因从前人们在此地开荒时，挖出一块白大石头故名。维语意为“白石头”。耕地面积 1135 亩，以农为主，兼以牧业，产小麦、玉米、毛、皮、肉。有沥青路和石子路，交通便利。2012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3107.64 元。

托万阿其玛村委会

托万阿其玛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北，直距 4.3 公里，东靠奴尔河。全村总面积 4669.4 亩，共 364 户 969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3 个自然村，驻地英巴格村，相传从前此地是一片荒地，逐步改造成村庄，为区别阿其玛故名。维语意为“下面开荒地”。以农为主，耕地 2510 亩，产小麦、玉米。有小学一所，教师 8 人，在校学生 86 人。有沥青路和石子路，交通便利。2012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2855.94 元。

恰塔什村委会

恰塔什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东南，直距 14.5 公里，全村总面积 2060.3 亩，149 户 664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3 个自然村，驻地恰塔什村，有一块花白石头故名。维语意为“花白石头”。耕地 1675 亩，草场载畜量 2440 头只，产小麦、玉米、畜产品。村道路均为沥青路，交通状况较好。2012 年农牧民人均纯收入 3334.54 元。

巴格贝希村委会

巴格贝希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东，直距 7.7 公里，全村总面积 2143 亩，243 户 810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3 个自然村，驻地萨依巴格贝希村，因地处萨依巴格河滩，从高处俯瞰像个果园得名。维吾尔语意为“戈壁或河滩果园”。耕地 900 亩，草场载畜量 3600 头只，产小麦、玉米、毛、皮、肉。该村无小学，在琼库勒村小学上学。村道路均为沥青路，交通状况较好。

琼库勒村委会

琼库勒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东，直距 7.1 公里，全村总面积 2232.7 亩，360 户 923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5 个自然村，驻地琼库勒贝希村，因该村很早前有个 2 亩地面积的大涝坝故名。维吾尔语意为“大涝坝上头”。以农为主，兼以牧业，耕地 1400 亩，草场载畜量 3200 头只，产小麦、玉米、青稞、毛、皮、肉。有小学 1 所，教师 11 人，在校学生 121 人。村通沥青路，交通条件便利。

喀什也尔村委会

喀什也尔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东，直距 8 公里，西连萨依巴格河。全村总面积 2464.7 亩，263 户 742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3 个自然村，因地处河岸地故名。维吾尔语意为“河岸地”。以农为主，兼以牧业，耕地 931 亩，草场载畜量 3890 头只，产小麦、玉米、毛、皮、肉。有小学一所，教师 11 人，在校学生 130 人。村通沥青路，交通状况较好。

虽力兰干村委会

虽力兰干村属奴尔乡管辖。位于乡驻地东南，直距 8 公里，西连萨依巴格河，全村总面积 2490.6 亩，186 户 620 人，全是维吾尔族。辖 1 个自然村（虽力兰干），驻地虽力兰干村，因该村在萨依巴格河边，过去是奴尔通往博斯坦的驿站故名。维语意为“水边驿站”。耕地 2090 亩，草场载畜量 3000 头只，产小麦、玉米、毛、皮、肉。该村无小学，在喀什也尔村上学。村通沥青路，村中为石子路，交通状况一般。

奴尔乡有环保领导小组，环保干事 2 人，各村有环保员各 1-2 名。

2.2 项目所在乡镇村镇体系规划的主要内容

1、近期（2011~2015）：与策勒县十二·五规划相协调，实施城镇规划和城镇建设的重点，确保城镇化、政治、经济、文化各项目标的实现。

2、远期（2015~2025）：与策勒县中长期规划相协调，确保城镇化的有序和健康发展，实现城乡统筹发展，区域协调发展。

2.3 项目涉及村庄“新农村建设”、“援疆民生工程”

情况

援疆民生工程：安居富民项目

2012 年新建富民安居房 380 户，其曼巴格村 100 户，库木巴格村 72 户，亚瓦格村 14 户，阿克塔什村 20 户，托万阿其玛村 20 户，

亚勒古孜巴格村 10 户，尤喀阿其玛村 21 户，日再克村 20 户，恰塔什村 18 户，巴格贝西村 30 户，琼库勒村 20 户，喀什也尔村 20 户，虽力兰干村 15 户。资金来源为财政补助，不足部分由建房户自筹。财政补助每户补助 2.9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 6000 元，天津市补助 10000 元，自治区补助 8000 元，地区补助 5000 元)，已全部竣工。

2013 年新建富民安居房 608 户，其曼巴格村 71 户，库木巴格村 55 户，阿克塔什村 56 户，托万阿其玛村 82 户，恰塔什村 36 户，巴格贝西村 45 户，琼库勒村 45 户，喀什也尔村 47 户，虽力兰干村 37 户。资金来源为财政补助，不足部分由建房户自筹。财政补助每户补助 28500 元，已全部竣工。

援疆民生工程：定居兴牧项目

2013 年定居兴牧 240 户，其中亚其村 120 户原址重建，英巴格村新建 120 户，每户补助 78500 元，其中安居富民建设补助资金 28500 元，定居兴牧专项补助 50000 元，已全部竣工。

中央财政扶贫专项资金项目（整村推进项目，资金由中央全额拨付）：

2012 年整村推进项目：

1、庭院经济：其曼巴格村 100 户，主要用于定植林果、苗木购置等，每户补助 50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2、牲畜棚圈建设：单座面积不低于 100 平米，其曼巴格村 50 座，每座补助 30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3、购置饲草粉碎机：其曼巴格村 50 台，每台补助 3000 元。资

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4、家禽养殖：其曼巴格村 3 万只，每只补助 3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5、禽舍建设：其曼巴格村 60 座，每座不低于 40 平米，每座补助 20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6、购置地毯架：其曼巴格村 20 套，每套补助 30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山区特困村）项目：

亚其村：牲畜棚圈建设 80 座，每座补助 5000 元，鸡舍 100 座，每座补助 2000 元。牦牛 40 头，每头补助 10000 元。

萨尔龙村：牲畜棚圈建设 80 座，每座补助 5000 元，鸡舍 100 座，每座补助 2000 元。牦牛 40 头，每头补助 10000 元。

2013 年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山区特困村）项目：

1、庭院经济：亚其村 60 户，沙尔龙村 50 户。主要用于定植林果、苗木购置、水泥、花砖等，每户补助 50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2、牲畜棚圈建设：单座面积不低于 80 平米，总计 180 户，每座补助 58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3、禽舍建设：总计 150 户，每座不低于 40 平米，每座补助 2900 元。资金到位，已实施完毕。

4、牦牛养殖项目：总计 111 头，平均每头 6720 元，已发放入户。

5、家禽养殖：每只补助 3 元，总计 4 万只，已发放入户。

第三章 建设的必要性

3.1 项目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部、环保部关于深化“以奖促治”政策措施，按照自治区党委“环保优先、生态立区”的发展要求，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和环保厅文件的精神，结合新疆新农村建设“安居富民”“定居兴牧”对口援疆和主要污染物减排等规划，整合各方面资源，以重点区域、流域、重要饮用水源保护区为重点，因地制宜，采取集中连片与分散整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着力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威胁食品安全、影响农村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不断改善农村环境质量，保障自治区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

农村环保建设是在我国总体上进入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新阶段后提出的课题。目前，我国国民经济的主导产业已由农业转变为非农产业，经济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非农产业。根据国际经验，我国现在已经到了工业反哺农业的阶段。工业反哺农业的政策重点，不是直接对农民进行收入补贴或对农产品价格进行补贴，而是指从用农业积累支持工业转向加强对农业的扶持和保护，加大公共财政的支农力度，让公共服务更多地深入农村、惠及农民，让公共财政更多地覆盖农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这个提法，与党的十六大第一次正式提出的解决城乡二元结构矛盾、统筹城乡发展的指导思想，以及随后连续重申的解决好“三农”问题是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的说法一以贯之，是统筹城乡发展和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具体化，是遏止城乡差距拉

大趋势、扩大农村市场需求的根本出路，是解决“三农”问题、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大战略举措。推进社会主义农村环保建设，既为解决“三农”问题提出了更明确的要求，也为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后做好“三农”工作提供了难得的机遇。

农村环保建设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程，涵盖了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十二五”规划《建议》用“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20个字描绘出一幅新农村的美好蓝图。推进农村环保建设的总体目标应该是：在未来15年左右的时间，使农村的整体面貌大为改观，城乡之间的差距明显缩小。具体目标应该是：努力发展农村生产力，促进农民收入持续增长；大力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显著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加快发展农村教育、医疗卫生和文化等社会事业，形成家庭和睦、民风淳朴、互助合作、稳定和谐的良好社会氛围；加强农村环境卫生整治，明显改变村容村貌；推进农村民主政治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的民主法制意识。

3.2 项目区环境污染现状及主要的环境问题

项目区农村生活环境污染或破坏，直接影响了农、林、牧、副、渔业的正常生产和发展，也直接影响了农民自身的生活和身体健康。造成农村生活环境污染或破坏的原因有自然因素，也有人为因素。

由于农村地区落后的生产方式与生活习惯以及经济条件的限制，人畜粪便、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废弃物大部分没有得到处理，随意

堆放在道路两旁、田边地头、水塘沟渠或直接排放到河渠等水体中。农村居民生活环境脏乱差。

（一）生活污水

农村生活污水主要来是自农村家庭，其特点是分散，量小；生活污水中，含纤维素、淀粉、脂肪、蛋白质等有机类物质，氧、硫、磷等无机盐类，及多种微生物和细菌等污染物。一般生活污水的 BOD₅ 在 200—400 毫克 / 升之间。长期以来，农村生活污水没有处理，随意乱排放。而村庄则无排水管网设施。

（二）生活垃圾

近些年来，项目区农村经济飞速发展，农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水平与日剧增，商品更新换代的速度明显加快。与此同时，农村生活垃圾的产生也增加较快，而且垃圾成分越来越复杂，农村生活垃圾已成为影响农民生活生产、农村城镇化建设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

（1）垃圾成分复杂、数量持续增长

除日常生活垃圾外，包装废弃物、一次性用品废弃物明显增加，废旧衣物等，尤其是废旧电器、电池等在生活垃圾中的比例逐年增加。另外，随着农村化肥用量增加，许多可以用作燃料或有机肥料的作物如秸秆、果藤和稻草等未被利用和还田，而是作为垃圾随意丢弃。

（2）垃圾处于无人管理状态，环境日趋恶化

项目区农村人口居住分散，农村的生活垃圾无专人管理。农村党支部、村委会都未将环境保护纳入主要管理职责和管理内容之中。由于缺乏资金，生活垃圾的收集、清运、垃圾收集处理等一些基础设施

的建设，基本上是空白，加上农村部分村民环境保护意识较差，许多难以回收利用的固体废弃物，被随意倒在田头、路旁，形成了大大小小的垃圾堆，不仅侵占了土地，而且还成为蚊蝇、老鼠和病原体的滋生场所。随着时间的推移，垃圾堆产生的渗滤液和恶臭气体构成了对农村环境污染，特别是威胁着当地居民的饮水安全。

（三）畜禽养殖污染

目前，策勒县畜禽养殖场（户）基本都没有对其排出的粪便污水进行任何处理而直接排放，养殖场附近，恶臭熏天，蚊蝇草生，细菌繁殖，疫病传播，并且通过周围水渠、河道造成地表水及地下水的污染。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的生活环境和身体健康，经常引起环境纠纷。同时环境的恶化直接影响着养殖场本身的卫生防疫，降低了畜产品的质量，已经成为制约畜牧业持续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

3.3 项目区环境污染的主要原因

主要环境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1、未配套生活垃圾集中收集、清运设施，农民生活垃圾没有固定场所分类倒放，随意乱倒垃圾，居住环境质量有待提高。

2、无垃圾清运车，截止目前一直使用人工清理人工拉运，造成拉运造价高而且拉运不及时不到位，未能及时清运的垃圾对周围居民及居住环境造成严重影响。

奴尔乡现状是无排水和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尽管政府不断致力与改善生活环境，但由于各种原因及条件的制约，农民的生产、生活条

件一直不能得到根本改善。

3.4 实施连片整治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3.4.1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农村干部和农民环保法律意识

和田地区策勒县大部分农村干部，法律性意识较淡薄，造成农村市场经济法治建设障碍重重。再由于农村环保法在我区大多农村干部群众头脑中仍是一个未知数，从而出现了一些农村干部为了本乡经济利益而置环保法不顾，采取“杀鸡取卵、竭泽而渔”的策略采发展经济。同时，一些农民缺乏接近环保法、了解环保法，认识不清环保法的内在经济动因，而为了自己一时的经济利益破坏环境，加剧了自然生态环境的恶化。

3.4.2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环境管理体制的完善

现行的环境管理体制仍是按辅助性原则为依据的统分结合的多部门、多层次的执法管理体制，这样形成了执法主体势力割据的局面，致使权责不明，权力过于分散，从而使一些省、地级环境保护专门机构变成了本地区行政机关的附属机构。为了一味提高本地区的经济效益而忽视了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甚至乡、镇领导认为只要经济上去了，自然一切就都会搞好的，而对环保法置之不理，造成了地方保护主义极为严重，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环保意识，使环境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

3.4.3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重建和农民的关系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建设新中国，在城市现代化建设阶段，在相当长时间里，仍然是依靠农民的支持以取得现代化建设的启动资金

的。然而，党的各级组织的领导者把工作重心放在城市，“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际上就是“以城市经济建设为中心”，农民和农村越来越被忽视，特别是现代化建设的成果在相当程度上与农民无关。现在，中国城市的现代化建设已经基本完成，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需要城乡协调发展，需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在这个历史阶段，党的工作重心将从城市转向全社会，农村和农民将会前所未有的受到重视，因此，党和农民的关系必将在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基础上重新确立。胡锦涛总书记强调建设新农村要推进党的建设，那么重建党和农民的关系，应当是农村环保建设是党的建设的核心。

如果说社会主义农村环保建设是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阶段的重点和关键环节，那么在这样一个历史阶段，党必将随着建设物质层面的现代化的历史使命的完成，而最终完成自身从“革命党——建设党”到“执政党”的转变，从而推动中国社会完成政治制度层面的现代化。作为现代政党组织，其基本职能应该是整合、疏导、概括和表达公众的利益要求，而农民在中国一直是人口的大多数，应该成为社会政治最重要的力量，《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农村环保建设的若干意见》已经明确提出“加强农村民主政治建设”、“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在领导农民建设新农村的过程中，党必须发挥好概括和表达农民的利益要求的作用；随着社会主义农村环保建设的进展，党也必将逐步在农村建立和完善发挥作为政党组织的职能作用的体制机制，从而在全社会建立和完善政党政治的一系列制度和程序，完成党向执政党的根本转变。同时，中国共产党曾经和农民建立了十分深厚的感情，使中国共产党在农民中形成了极为强大的凝聚

力和号召力，把作为“一盘散沙”的农民有效地组织起来，在农村环保建设中，作为执政党的共产党也应该能够发挥这一优良传统，形成党和农民的新型的感情关系。

3.4.4 改善村庄环境卫生，实现“村容整洁”的需要

垃圾收集处理是农村的一项重要环卫工程，但是由于没有固定的投入和补贴机制，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工作一直处于滞后状态，垃圾收集处理也成了农村环卫工作的一块短板。它的缺失给村民大众带来了极大的不便，它的不达标也给村庄的环境卫生安全带来隐患，蝇、蚊、蛆等疾病传播者都是从露天垃圾场产生。根据策勒县环境保护局提供的资料，目前策勒县绝大部分村庄都没有垃圾收集装置。

本项目就是通过对垃圾收集处理这项重要环卫设施的新建，改变村民的偏见陋习，合理布局，方便大众。同时也通过垃圾收集处理工程的建设引导村民进行庭院环境卫生整治，装饰家园，美化人居环境，实现“村容整洁”的目标。

第四章 建设项目内容及建设方案

4.1 项目整治内容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和环保厅文件的精神，将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阿克依来克村、吾守吾斯塘村、阿热勒村、巴格艾日克村、阿热吾斯塘村、吉格代勒克乌塔克村、给地什艾日克村作为此次连片整治项目的整治区域，整治内容为生活垃圾。

近些年来，项目区农村经济飞速发展，农民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消费水平与日剧增，商品更新换代的速度明显加快。与此同时，农村生活垃圾的产生也增加较快，而且垃圾成分越来越复杂，农村生活垃圾已成为影响农民生活生产、农村城镇化建设一个不可忽视的问题。

(1) 垃圾成分复杂、数量持续增长

除日常生活垃圾外，包装废弃物、一次性用品废弃物明显增加，废旧衣物等，尤其是废旧电器、电池等在生活垃圾中的比例逐年增加。另外，随着农村化肥用量增加，许多可以用作燃料或有机肥料的作物如秸秆、果藤和稻草等未被利用和还田，而是作为垃圾随意丢弃。

(2) 垃圾处于无人管理状态，环境日趋恶化

项目区农村人口居住分散，农村的生活垃圾无专人管理。农村党支部、村委会都未将环境保护纳入主要管理职责和管理内容之中。由于缺乏资金，生活垃圾的收集、清运、垃圾收集处理等一些基础设施的建设，基本上是空白，加上农村部分村民环境保护意识较差，许多难以回收利用的固体废弃物，被随意倒在田头、路旁，形成了大大小

小的垃圾堆，不仅侵占了土地，而且还成为蚊蝇、老鼠和病原体的滋生场所。随着时间的推移，垃圾堆产生的渗滤液和恶臭气体构成了对农村环境污染，特别是威胁着当地居民的饮水安全。

4.2 建设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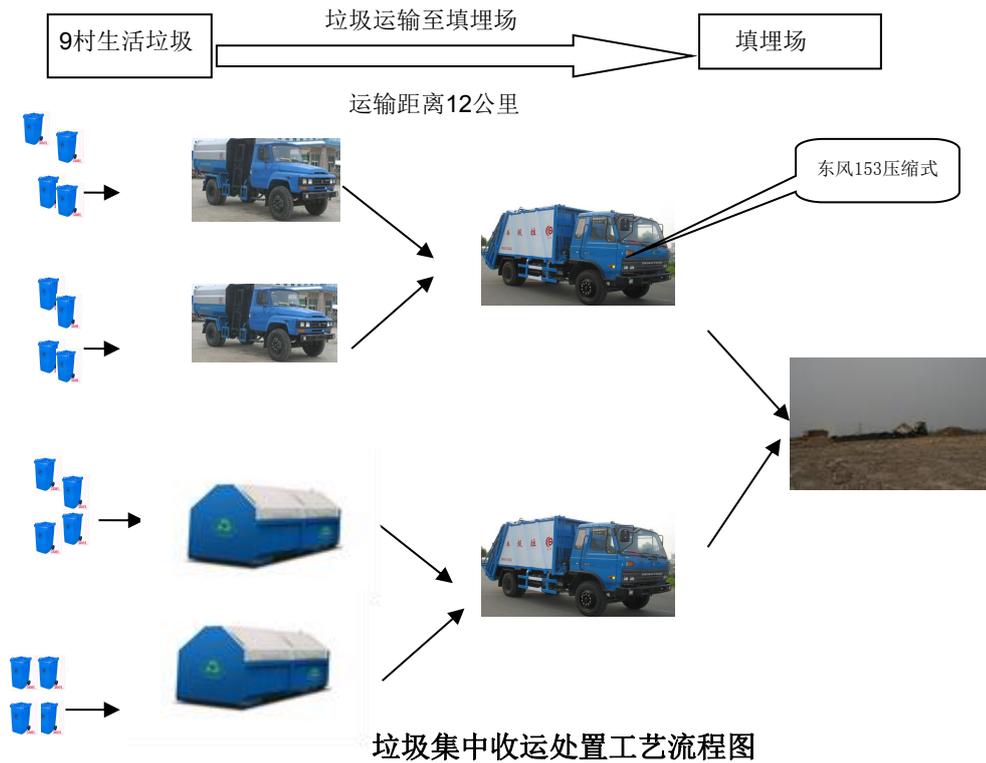
4.2.1 建设原则

根据自治区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结合“安居富民”、“定居兴牧”、对口援疆、新农村建设、小城镇建设等相关规划，按照“一次计划、三年实施”的原则，在策勒县等生态环境脆弱和人口稠密地区，奴尔乡等生态环境重点保护区域，以城镇周边、村庄相对集中、环境问题突出的村庄为重点，开展集中连片与分散治理相结合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示范工程。

4.2.2 建设方案的选择

根据策勒县奴尔乡的实际情况，本工程设计方案主要分为一个部分：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包括垃圾箱的设置及垃圾清运车的选择。



一、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设计

设计规范及依据

- 《村庄整治技术规范》(GB50445-2008)
- 《农村生活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574-2010)
- 《城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17-2004)
-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05)
-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2003)

二、垃圾产量

1. 组成成份

根据策勒县环卫部门提供的农村生活垃圾成份，并参照新疆自治区类似农村的生活垃圾组成成份，确定现状生活垃圾组成成份如下

表所示：

生活垃圾组成成份表

项目分类	有机物			无机物			可回收废品		
	厨余物	橡、塑	其它	炉灰	渣土	其它	塑料	玻璃	废金属
百分比 (%)	24.5	8.8	6.5	24.39	10.5	12	5.5	4.9	3
	39.8			46.8			13.4		

垃圾的组成随季节变动：根据和田地区农村生活垃圾调查资料，春季除正常垃圾产出外，过冬卫生死角集中产出较多，约占全年 35%，夏季、冬季各占全年量 20%；秋季主要是建筑垃圾产量较高，约占全年产量 25%；冬季垃圾以生活垃圾为主。

生活垃圾含水率随季节不同而不同，在五月至十月份垃圾含水率约为 40%左右，在每年的一月份至四月份垃圾的含水率约为 30%左右，垃圾的平均容量为 0.4-0.5 吨 / 平方米。

2. 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预测

和田地区位于我国的西北部，冬季寒冷，取暖期较长，区域经济发展水平低，目前居民冬季以燃煤取暖为主，生活垃圾中的煤灰、渣土含量较多，因此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较高。根据环卫部门统计材料，2012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人均产量为 1 公斤/日。

3. 规划人口预测

根据统计资料，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人口为 7689 人，2015-2025 年人口采用增长率法进行人

口规模的预测，并符合《策勒县奴尔乡）总体规划》（2009-2025）。

故最终确定：近期 2015 年，奴尔乡（阿克依来克村、吾守吾斯塘村、阿热勒村、巴格艾日克村、阿热吾斯塘村、吉格代勒克乌塔克村、给地什艾日克村）人口规模为 8172 人；远期 202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人口规模为 10010 人。

4. 预测垃圾量

垃圾产量的变化与气候状况、居民的生活水平与生活习性、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经济发展水平等因素有关，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人均生活垃圾日产量相对减少。

生活垃圾产量预测

201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产量预测值等于 2015 年的规划人口乘以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即 $Q=q*pn$

Q-2015 年生活垃圾日产量

q-2015 年规划服务人口

Pn-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

通过计算，本工程 201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日产量为 8.172 吨 / 日，2025 年

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日常量约为 10.01 吨/日。

5. 生活垃圾组成份预测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居民生产的生活垃圾成分基本趋势是有机成分增加、可燃成分增加。生活垃圾中的煤渣含量持续下降，而易堆腐垃圾和废品的含量则持续增长。

现状年生活垃圾组分为：有机物 30%-40%，无机物 40%-50%，含水量 25%-35%，可回收废品 10%左右，垃圾热值 2000-3000KJ/kg。2015 年生活垃圾组成预测：有机物 35%-45%，无机物 55%-65%左右，含水率 30%-40%，可回收废品 10%-15%，垃圾热值在 2500-3500KJ/kg 之间。

4.2.3 工程建设规模

根据《新疆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示范区环境建设工程指导意见（试行）》要求及各村庄规模和卫生要求配置一定数量的垃圾收集设施，及时收集村庄生活区产生的垃圾废物。本工程涉及 2524 户，每 12 户设置一个垃圾箱，需设置垃圾收集箱 637 个；每 100 户设置一个组用垃圾箱，需设置组用垃圾箱 25 个；本工程涉及 9 个村庄需配置垃圾收集车 3 辆；本工程还需配置压缩式垃圾收集车 1 辆。

1、设计参数：近期 2015 年，9 个行政村总人口为 8172 人，远期 2025 年，9 个行政村总人口为 10010 人。人均日产生垃圾为 1.0 公斤。

2、设计规模：

生活垃圾产量预测：

201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产量预测值等于 2015 年的规划人口乘以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即 $Q=q*pn$

Q-2015 年生活垃圾日产量

q-2015 年规划服务人口

Pn-人均日产生生活垃圾量

通过计算，本工程 201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日产量为 8.172 吨 / 日，2025 年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日常量约为 10.01 吨/日。

因此，确定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生活垃圾近期 2015 年设计规模为 8.172 吨/日，远期 2025 年为 10.01 吨/日。

3、垃圾处理工艺流程的选择

目前国内外广泛采用的填埋、焚烧、堆肥三种垃圾处理技术，各有利弊。就城镇生活垃圾最终处理而言，填埋法是必不可少的方法；因为生活垃圾即使进行堆肥或焚烧处理后，剩下的不可堆肥物或焚烧

残渣仍需进行填埋处理。

本工程为乡村生活垃圾处理，有量小且垃圾成分简单的特点，在分类收集、减量化的基础上可通过“户分类、村收集、乡转运填埋”的城乡一体化模式处理处置生活垃圾。故此选用经收集的生活垃圾统一由垃圾转运车运至策勒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对无法纳入城镇垃圾处理系统的农村生活垃圾，应选择经济、适用、安全的处理处置技术，在分类收集基础上，选取有机垃圾与秸秆、禽畜粪便等混合堆肥等资源化利用技术。

4、生活垃圾收集

鼓励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置垃圾分类收集容器。

(1) 村庄垃圾应及时收集、清运，保持村庄整洁。生活垃圾宜推行分类收集，循环利用。

(2) 生活垃圾主要包括：

废品类垃圾：金属、纸、塑料（袋、膜、瓶）、橡胶、玻璃、铝罐、旧家电、动物毛皮等；

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烂蔬菜、烂水果、瓜果皮、剩菜、剩饭、咖啡茶叶残渣、蛋壳、花生壳、面包、麦片、花园及植物垃圾、骨头、海鲜贝壳、灌木枝条、小木块、小木条、废旧布料、废纸等；

无机垃圾：煤灰渣、渣土、碎砖瓦等。

(3) 生活垃圾中不得混入含有有毒有害成分的工业垃圾，废日光灯管、废电池、废弃农药、农药药瓶、药品等家庭有毒有害垃圾，应逐步建立单独收集体系。

(4) 垃圾收集设施设置应根据具体需要确定，可以 4-6 户设置一个垃圾分类收集箱。

(5) 合理设置转运站和服务半径。用人力收集车收集垃圾的小型转运站，服务半径不宜超过 1 km；用小型机动车收集垃圾的小型转运站，服务半径不宜超过 3 km。垃圾运输距离不应超过 20 km。

(6) 收集频次根据实际需要设定，可选择每周 1-2 次。

(7)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容器（桶、箱）应做到防雨和防渗漏，取消露天垃圾槽。垃圾转运点应规范卫生保护措施，防止二次污染。蝇、蚊孳生季节，应定时喷洒消毒及灭蚊蝇药物。

(8) 垃圾运输过程中应保持封闭或覆盖，避免遗撒。

(9) 根据垃圾箱设置密度和清运频次，选择垃圾箱、桶、船等。

5、生活垃圾处置

(1) 废纸、废金属等废品类垃圾可定期出售。

(2) 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单独收集后应就地填埋处理，可结合粪便、秸秆等废弃物进行资源化处理，包括家庭堆肥处理、村庄堆肥处理等。

(3) 设置人畜粪便沼气池的村庄，可将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粉碎后与畜粪混合处理。

(4) 砖、瓦、石块、渣土等无机垃圾宜作为建筑材料进行回收利用；未能回收利用的砖、瓦、石块、渣土等无机垃圾可在土地整理时回填使用。

6、垃圾收运系统设计

由于策勒县奴尔乡的环卫系统及设施从未经过正规的统一建设，环卫设施严重短缺，本期工程对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的垃圾收运设施进行新建。

根据国家建设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科技部发布的《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的第 4.2 条“垃圾收集和运输应密闭化，防止暴露、散落和滴漏，鼓励采用压缩式收集和运输方式。尽快淘汰敞开式收集和运输方式。”为防止垃圾在收集过程中造成二次污染，便于管理，减少运行费用，本项目主要采用有人管理的组用垃圾箱收集生活垃圾。

考虑农村人员分布比较广，为避免垃圾在收集运输过程中造成第二次污染，便于工程的日常运行和管理，减少工程运行费用，本期工程设计采用垃圾收集桶及组用垃圾箱收集点，进行奴尔乡生活垃圾收集，再由垃圾压缩车运至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

1、工程设计

根据农村生活垃圾排放特点，拟采用农村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分类收集处理模式，即在垃圾产生点由农户对生活垃圾进行简单分类——可回收垃圾、不可回收垃圾和可沤肥垃圾，再由农户所在村庄对各户所产生的垃圾进行收集，将各户产生分散的垃圾统一收集至村庄设置的垃圾收集点或垃圾中转站，在中转站经过简单的前处理后再由垃圾运输车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具体分工为：

(1) 户分类：农户自觉遵守村规民约，负责自己家庭和房前屋

后四周的卫生保洁工作，同时对垃圾进行简单分类收集，按垃圾分类方式（可回收垃圾、不可回收垃圾和可沤肥垃圾等）分别处置。

a. 废纸、废金属等废品类垃圾可定期出售。

b. 烂蔬菜、烂水果、瓜果皮、剩菜、剩饭、骨头及植物垃圾等可生物降解的有机垃圾单独收集后资源化利用，包括喂养禽畜等，也可结合粪便等废弃物进行堆肥处理等。

c. 其余垃圾投入设置的垃圾箱。

（2）村收集：村保洁员每天必须将责任区垃圾箱的垃圾统一收集到各村固定的垃圾收集点；保持环保设施的清洁和完整。

（3）乡镇转运填埋：制定工作人员每天将各村垃圾收集点的生活垃圾收集清运到乡镇中转站进行分选、压缩等前处理或由村垃圾收集点直接运往垃圾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

2、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内容

根据农村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分类收集处理模式要求，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包括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清运、转运和无害化处理，需要相应配套建设农村生活垃圾桶、垃圾箱、垃圾房、垃圾车、压缩站等组成，建立保洁机制和保洁队伍，使农村生活垃圾能够减量化、资源化、生态化、无害化。

根据《新疆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示范区环境建设工程指导意见（试行）》要求，垃圾收集设施设置应根据具体需要确定，每 12 户设置一个垃圾收集箱；在村主干道上每 100-200 米设置一只分类垃圾箱收集公共垃圾；每 100 户农户配一座垃圾收集房或组合垃圾箱；每

2-3 个村配一台垃圾收集车。

根据《新疆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示范区环境建设工程指导意见（试行）》要求，结合策勒县奴尔乡实际，本期工程初步建设内容如下：

（1）根据各村庄规模和卫生要求配置一定数量的垃圾收集设施，及时收集村庄生活区产生的垃圾废物。本工程涉及 2524 户，7689，设置垃圾收集箱 637 个，组用垃圾箱 25 个；

（2）本工程涉及 9 个村庄，配置垃圾收集车 3 辆；

（3）本工程还配置压缩式垃圾收集车 1 辆。

3、所需垃圾收集箱及车辆

（1）垃圾桶



(2) 组用垃圾箱（6 立方米）

组用垃圾箱主要是收集从农户家庭分类收集来的生活垃圾，组用垃圾箱和垃圾转运车配备使用。

规格： 3.8 立方容积 材质：GB60mm 槽钢 GB3mm 钢板



(3) 3T 挂桶式垃圾车



(4) 5T 摆臂式垃圾车



(5) 8T 后装压缩式垃圾车



工程设备一览表

编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材料	备注
1	垃圾收集桶	72×86×115cm	637	个		
2	组用垃圾箱	3.8 立方容积	25	个	钢制	3.8 立方米
3	3T 挂桶式垃圾车	垃圾箱容积 4.8m ³	1	辆	挂桶式垃圾车	
4	5T 摆臂式垃圾车	5 吨	2	辆	5T 摆臂式	
5	8T 后装压缩式垃圾车	8 吨	1	辆	8T 后装压缩式	

第五章 项目保障措施及运行管理

5.1 运行维护资金来源

项目的运行维护费用的组成：村保洁员工资支出、乡镇工作人员工资支出、垃圾运输车辆的运行及维修费用。

年运行费用由村集体和乡政府解决，不足部分由国家财政补助。

5.1.1 运行管理方案

要根据垃圾处理的具体特点，有针对性的制定本区域管理办法，采取有力措施，确保正常运转。

要统筹协调有关部门整治周边环境，切实保证工作人员的安全。

5.1.2 人员配置

本着高效、精简的原则，按照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日常管理的需要，每个岗位配备适当人员。人员配备要求为：

- 1、项目办人员从相关部门抽调，专门从事此项工作，要保证项目执行人员的稳定性，特别要保证财务人员的稳定性；
- 2、人员配备建立在合理的劳动分工和协作的基础上，以便充分发挥每个人的专长和积极性，使每个职工的素质不断提高；
- 3、建立明确的岗位责任制，使每个人都有明确的岗位责任，即在工作任务的数量、质量和期限方面，都有明确的规定，以利于项目实施。
- 4、按照其基本工作职能，充分利用原有职工，配置后勤服务人员，个别新增专业性要求较高的岗位，采用公开招聘，择优录取。

5.1.3 人员培训

各岗位工作的工作人员均应具有适应各自岗位的专业技能，良好的职业道德。人员培训应着重于提高各岗位工作人员的工作技能和职业道德修养。

5.2 运行中的技术管理

该项目实行项目法人制，项目业主为策勒县奴尔乡人民政府，作为第一责任人，具体管理与维护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

（一）明确和落实管理部门工作职责

1. 策勒县人民政府职责。策勒县人民政府应当制订本行政区域内农村垃圾收集的环境卫生工作规划。健全县、乡镇、村各级环境卫生管理体系。策勒县环保局负责农村垃圾池建设的综合协调和日常运行管理工作的组织落实。

3. 乡镇职责。乡镇人民政府应当依照上级要求，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管理机构，调整和充实管理力量，制订农村垃圾收集卫生工作计划及管理规范，建立监督管理机制，负责本辖区垃圾收集转运的日常运行管理具体落实工作。

4. 村级职责。行政村负责组织本村保洁员在划定的责任区范围内，完成垃圾收集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并达到相关标准要求。

（二）加强监督检查

建立县、乡镇两级检查制度，上级对下级的管理工作情况、资金到位情况、标准落实情况进行抽查。县、乡镇、行政村做好环境卫生自查工作。

结合检查结果，开展农村垃圾收集年度考核评比工作，进一步

强化农村环境卫生管理责任。

5.2.1 运行管理

(1) 垃圾收集各岗位作业人员必须了解有关处理工艺，熟悉本岗位工作职责与工作质量要求；熟悉本岗位设施、设备的技术性能和运行维护、安全操作规程。

(2) 垃圾收集运行管理人员应掌握垃圾收集工艺技术要求及有关设施、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及运行管理要求。

(3) 垃圾收集操作人员应坚守岗位，认真做好运转记录；管理人员应定期检查管辖的设施、设备、仪器、仪表的运行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应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并及时逐级上报。

(4) 垃圾收集操作人员对各种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应按要求进行操作使用。

(5) 收集垃圾时不得接收处理危险废物。

(6) 垃圾收集应建立各种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使用、维护的技术案，并应规范管理种种技术、运行记录等资料。

5.2.2 维护保养

垃圾收集车应进行必要的日常维护保养，并应按有关规定进行大、中、小修。

5.2.3 安全操作

(1) 垃圾收集作业过程安全卫生管理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产过程安全卫生要求总则》(GB12801)的有关规定。

(2) 垃圾收集各岗位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必须进行岗前培训，经专核合格后持证上岗。

(3) 垃圾收集应制定各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操作人员和维护人员必须严格执行。

(4) 垃圾收集操作人员必须配戴必要的劳保用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5) 特种机械操作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6) 非本岗位人员严禁启、闭机械设备，管理人员不得违章指挥。

(7) 维修机械设备时，不得随意搭接临时动力线。因确定需要，必须在确保安全前提下，可临时搭接动力线；使用过程中应有专职电工在现场管理，使用完毕应立即拆除。

(8) 皮带传动、链传动、连轴器等传动部件必须有机罩，不得裸露运转。机罩安装牢固、可靠。

5.2.4 维护原则

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和防范隐患的工作，定期加强安全教育工作，避免由于种种原因或意外而产生伤害事故。

5.2.5 具体措施

1、做到合理布局，道路畅通，转序车辆畅通，尽量减少不安全因素；

2、加强安全管理，进行安全教育，制定相应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确保安全；

3、严格按照垃圾收集管理要求，做好卫生、劳保和职业安全工作，对垃圾收集点周围环境要及时进行清扫。

4、建立职工健康档案。有关人员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必要时接受临时检查。

第六章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6.1 编制说明及依据

本工程估算根据《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初步设计》的深度、范围，内容进行编制。本次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处理。

本章为《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初步设计》设计方案编制工程投资估算，现将编制依据及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1、工程量计算

本工程估算工程量计算根据《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项目初步设计》的设计文本进行计算，计算方法采用实际工程量法进行计算。

2、选用定额

(1)《全国统一市政工程预算定额》《和田地区单位估价汇总表》(2010年)

(2)自治区建设厅新建造[2002]3号文件发布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政工程费用定额》。

3、材料及设备

(1)材料价格均采用与上述定额配套的材料预算价及和田地区2013年市政工程价格信息调差文件调整。

(2)人工费按照有关部门颁布的调整文件进行调整

4、费用及费率

(1) 本估算根据建标(2007)164号文发布的《市政工程投资估算编制办法》中的规定以及其他的有关规定计取；

(2) 建设单位管理费：按财建[2002]394号文件执行；

(3) 工程监理费：按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号文件执行；

(4) 勘察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取；

(5) 设计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取；

(6) 预备费：按第一、二部分费用总值的3%计算；

(7) 施工图审查费按自治区纪委新计价房(2002)92号文《关于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专家审查费试行标准的通知》执行；

(8) 招投标代理费按新计价[2002]1980号文执行；

(9) 环境影响评价费按《国家计委、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规范环境影响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格【2002】125号执行。

6.2 投资估算

策勒县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总投资 148 万元。

6.3 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48 万元，资金来源：申请中央专项资金 99 万元，自治区财政配套资金 49 万元。

第七章 建设实施进度初步安排

7.1 工程实施组织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前期工作、设备及车辆购置等，为保证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尽快建成，满足垃圾处理需要。

7.2 项目建设期限

前期准备工作均在 2014 年 8 月底以前完成，争取在 2014 年 2 月开工建设，2014 年 9 月前完成工程建设。

7.3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项目实施分为以下阶段：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项目立项、项目审批、初步设计及审批。时间安排在 2014 年 1 月前全部结束。

项目实施阶段：项目招投标、设备购置、安装及车辆购置和竣工验收，设备购置安装及车辆购置周期估算为 8 个月，在 2014 年 8 月底完成该阶段工作。

各阶段之间互相交叉，确保工程的建设周期在 2014 年内完成，投入正式使用。

项目正式交付使用阶段：条件为工程经验收达到设计要求；设备质量合格；做完竣工决算且经审计认可；办理完交付使用的其他必备手续。在完全满足以上 4 项要求的基础上，正式交付使用。

项目单位应尽快落实项目前期准备阶段的各项工作,根据规划安排和资金到位情况,综合考虑人、财、物等各方面因素及其变动的可能性,科学合理地安排项目实施各环节的实施进度,努力缩短建设工期,合理使用资金,控制建设成本,促使项目工程建设早日完成,更好地发挥预期效益。

表7-1 工程实施进度计划表

时间 项目	2014年							
	1	2	3	4	5	6	7	8
项目招投标	■							
设备购置安装及 车辆购置		■	■	■	■	■		
验收							■	■

第八章 项目招投标

8.1 项目招标执行文件及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国家发改委第 3 号令）
- 3、《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七部委第 12 号令）
- 4、《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第 30 号令）
- 5、《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增加招标内容和核准招标事项暂行规定》（国家发改委 2001 年第 9 号令）
- 6、其他国家委、部级自治区发布的有关规定文件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

8.2 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

一、勘察、设计招标

- 1、水利、交通、能源、电力、邮电、城市市政公用工程等大型基础设施的勘察、设计；
- 2、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或者立项投资 1000 万元以上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建设工程和建筑高度 24 米以上单体公共建筑的勘察、设计；
- 3、12 层以上住宅的勘察、设计和总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区的总平面设计；

4、投资 1000 万元以上的装修工程的设计；

二、工程监理招标

1、国家、自治区重点建设工程；

2、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或者投资 1000 万元以上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建设工程；

3、成片开发的 5 万平方米以上的住宅小区工程；

4、利用外国政府或者国际组织贷款、援助资金建设的工程。

三、施工和附属设备、材料采购招标

1、自治区投资 500 万元以上或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的建设工程的施工；

2、中央驻疆单位、自治区各部门、各地区及所属单位投资 200 万元以上或者建筑面积 2 万平方米以上的建设工程的施工；

3、估价 30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附属设备、材料等的采购。

规定限额以上依法应当实行招标的建设工程，以及自治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委托地、州（市）监督招标的建设工程，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组织招标活动。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48 万元，按规定必须进行招标，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

8. 3 招标组织

按规定必须进行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报告增加招标内容及核准招标

事项暂行规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令第3号）和自治区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增加招标内容和核准招标事项暂行规定》的要求，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拟对本项目的建筑工程施工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建筑施工材料包含在施工工程量中，由施工单位决定，项目建设单位不对其进行单独招标，勘察设计、监理采取直接委托方式。施工评标采用新建建(2005)34号文，工程量清计价办法。由于项目业主自身条件所限，故采用委托招标的组织形式，委托具有相应资格条件的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代理。确定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和评标方法内容的招标方案，报审批本项目前期工作的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8. 4 招标要求

1. 公正、公开、公平竞争和择优定标

招标单位在国家或地方指定的报刊、信息网络或者其他媒介发布招标信息。招标工作小组要对投标者进行资质审查，以方案可行性、质量可靠性、技术先进性、报价合理性和售后服务质量等为依据进行综合评价。评标程序和定标应参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签订的合同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 严格招标工作纪律

参加招标工作的人员必须坚持原则，秉公办事；严禁该招标的不经招标或不集体讨论而确定施工和供货单位；严禁明招暗定，泄漏标底，招标走过场。

3. 项目法人对工程建设进行管理的建设单位。

4. 对违反本办法规定的项目，审计部门不予审计或审签，财务部门不予付款。并视情节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相关责任，涉嫌违纪违法的移交纪检部门或司法机关处理。

5. 建设工程和物资设备采购招标和执行实行终身责任制，凡参与了相关项目的组织、论证、评标、审批、经办、监督的人员要对该项目终身负责。

8. 5 招标程序

1. 招标阶段：申请招标，对项目建设工程进行招标方案研究、编制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对投标人的资格预审通过后向其出售招标文件；

2. 投标阶段：投标人参加现场踏勘并出席答疑会、编制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确定的地点和期限投标；

3. 开标阶段：招标人按招标 / 顺序进行符合性审查、依次开标、唱标并请投标人澄清；

4. 评标阶段：组织评委进行阅读标书、填写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选；

5. 定标阶段：根据评委意见汇总结果确定中标人顺序，公布中标结果。

本建设项目的开标由项目法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单位、政府主管部门和其它有关单位(监督、公正等部门)代表参加。评

标委员会负责评标。项目法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负责组建评标委员会。组成由项目法人、项目主管部门以及受聘的技术、经济、法律等方面专家的评标委员会。与投标单位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和比较，并按顺序向项目法人推荐二至三个中标候选人单位。项目法人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单位中择优确定中标单位。中标单位确定后，项目法人正式发出经相关部门审核备案的《中标通知书》，并将全部评标结果，按项目隶属关系，报主管部门备案。

第九章 项目实施及运行的保障措施

9.1 组织保障

9.1.1 组织管理原则

本项目组织机构设置依据我国现行工程建设管理体制制定。项目由奴尔乡人民政府负责项目建设管理。为确保资金合理使用和项目的顺利实施，成立以奴尔乡人民政府和策勒县环境保护局有关科室领导为成员的项目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对项目的组织、实施及协调各相关部门关系，保证项目如期完成。

9.1.2 管理机构组织方案

项目建设领导小组设组长、副组长、下设基建管理办公室、财务室。

组长：由奴尔乡人民政府主管领导担任。全面负责项目实施，负责项目建设方案的审定、工程质量的检查、资金落实、使用等项目建设、运营全过程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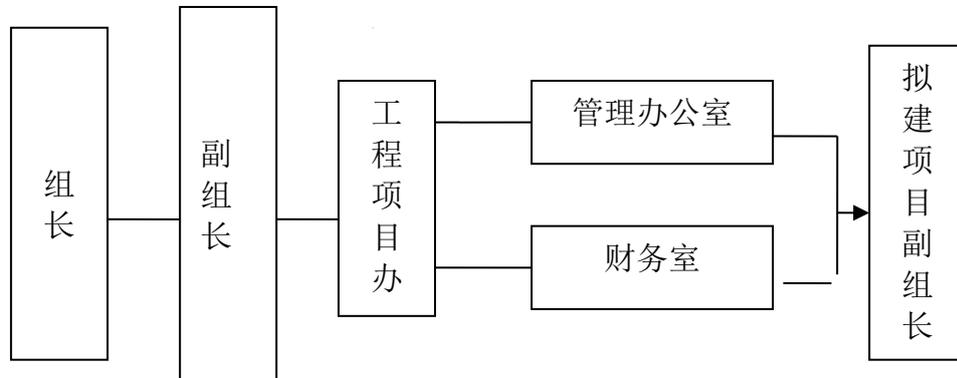
副组长：策勒县环境保护局领导担任。协助组长负责项目在整个建设全过程管理协调工作。

管理办公室：设在奴尔乡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的关系，制定项目的实施计划，确定招标代理机构，协助代理机构完成招标文件的编制和施工、监理单位的确定，并负责签订合同、施工期工程项目管理，竣工验收交付使用等工作。

财务室：负责项目资金使用和调配和项目建成后的日常财务核算、资金管理等工作。

项目组织机构见下图：

组织机构示意图



9.2 制度保障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作行为，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和各项设施配套，加强对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专业知识培训，激励工作人员大胆创新，不断提高工作质量，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的需求。

9.3 资金保障

建立风险预警机制，密切关注市场建筑材料的价格变化情况，推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将工程招标放在建筑材料市场价格较低的时间，降低工程建设费用。

在建设中还应加强项目财务收支管理，节约财务支出，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加快项目建设进度，要求工程监理人员对施工过程的工程量计量、结算进行全过程监控，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及时调整工程的费用，保证工程项目建设的进行。

9.4 技术保障

做好设备采购和工程招标工作。实行公开招标，选择资质等级高、社会信誉好，同时投标技术方案成熟、施工组织设计完善、工程报价合理的施工、监理企业参与本项目的工程建设。从源头堵住由于施工企业能力不足可能造成的风险因素。

为简化程序，节约投资和保证设备采购质量，建议设备采购招标由政府采购办进行统一招标采购。

在施工过程中，按照预期制定的总进度计划，落实实施阶段。要求施工企业建立质量保证和进度控制体系，要求施工现场实现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实行全过程控制。

第十章 项目效益分析

10.1 环境效益定性分析

10.1.1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本项目符合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发展的指导思想，项目区贫困人口比例大，文化素质低，农村卫生环境差，生活基础设施薄弱，乡村经济落后，与国家提出的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和贫困乡村脱贫目标差距较大，需要得到国家更多的政策支持，项目建设能够紧密结合项目区实际情况，符合项目区实际需要，建设目标、内容明确，意义重大。项目的实施对提高民族的整体素质，加快脱贫致富，改善农村卫生环境，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10.1.2 有效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和生态发展

通过连片整治示范项目建设，解决了示范区存在的环境污染问题、提升污染物的削减和污染防治能力、人居环境质量改善、农村环境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建立健全，项目的实施，采取集中连片与分散整治相结合的方式，着力解决危害群众健康、影响农村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生活垃圾收集处理问题，有效改善村庄人居环境质量，保障项目区生态发展。

10.1.3 社会效益

从通过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工程的实施，改变了示范项目区村容村貌、增强的农民环保意识、推广农村实用环保技术、对建设和谐社会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本项目符合农村环境问题是“三农”问题的重要内容，建设内容符合项目区“十二·五”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划发展，是实施“稳疆兴疆，富民固边”重大战略的需要。

项目建设符合农村环境问题是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目标，提高项目区农牧业生活质量，从根本上解决了影响项目区经济发展的制约因素，对当地经济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本项目的实施不但关系到项目区农村生活条件的改善，而且关系到当地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协调、持续发展，关系到社会的政治稳定，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目标，均符合农村环保建设项目的建设要求和目的，对促进策勒县项目区的社会经济发展和促进和谐社会发展有积极的作用。

10.2 环境效益定量分析

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改变策勒县奴尔乡（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9个行政村2524户7689口人的生活环境质量。年有效收集生活垃圾7.7吨，并通过新建的垃圾收集系统运至策勒县垃圾填埋场处理。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改善农村生活环境，减少生活垃圾对耕地和农村生活环境及生态的污染。

10.3 经济效益

通过中央、天津市对口援建和自治区级的资金支持，带动地方财政资金投入，以农村环保为主线，整合相关涉农资金，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在改善农村环境状况的同时，为农民增加收入、降低生产成本创造条件，可从根本上改善农村的生产生活条件，从而缩小地区差异，实现脱贫致富。项目实施区地处偏远，生活环境基础薄弱，项目实施后，将明显提高农村的整体素质，实现资金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双赢”。

项目的实施达到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和处理，村庄整洁清洁、无暴露垃圾、无乱搭乱建棚舍、无秸秆乱堆乱放。项目区村庄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70%。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1.1 项目名称.....	1
1.2 项目主管单位.....	1
1.3 建设性质.....	1
1.4 项目建设单位.....	1
1.5 项目建设地点.....	1
1.6 建设年限.....	1
1.7 建设内容.....	2
1.8 投资规模.....	2
1.9 资金筹措.....	2
1.10 编制依据.....	2
1.10.1 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	2
1.10.2 国家有关法律和政策.....	3
1.10.3 其他依据.....	3
第二章 项目背景.....	4
2.1 项目区社会环境概况.....	4
2.1.1 地理位置.....	4
2.1.2 自然条件及资源.....	5
2.1.3 社会经济情况.....	10
2.2 项目所在乡镇村镇体系规划的主要内容.....	13
2.3 项目涉及村庄“新农村建设”、“援疆民生工程”情况.....	13
第三章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6
3.1 项目区农村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16
3.2 项目区环境污染现状及主要的环境问题.....	17
3.3 项目区环境污染的主要原因.....	19
3.4 实施连片整治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0
3.4.1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提高农村干部和农民环保法律意识.....	20
3.4.2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环境管理体制的完善.....	20
3.4.3 项目的建设有利于重建和农民的关系.....	20
3.4.4 改善村庄环境卫生, 实现“村容整洁”的需要.....	22
第四章 项目建设内容及建设方案.....	23
4.1 项目整治内容.....	23
4.2 建设方案.....	24
4.2.1 建设原则.....	24
4.2.2 建设方案的选择.....	24
4.2.3 工程建设规模.....	28
第五章 项目保障措施及运行管理.....	38
5.1 运行维护资金来源.....	38
5.1.1 运行管理方案.....	38
5.1.2 人员配置.....	38
5.1.3 人员培训.....	39
5.2 运行中的技术管理.....	39

5.2.1 运行管理.....	40
5.2.2 维护保养.....	40
5.2.3 安全操作.....	40
5.2.4 维护原则.....	41
5.2.5 具体措施.....	41
第六章 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42
6.1 编制说明及依据.....	42
6.2 投资估算.....	43
6.3 资金来源.....	43
第七章 建设实施进度安排.....	44
7.1 工程实施组织.....	44
7.2 项目建设期限.....	44
7.3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44
第八章 项目招投标.....	46
8.1 项目招标执行文件及标准.....	46
8.2 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	46
8.3 招标组织.....	47
8.4 招标要求.....	48
8.5 招标程序.....	49
第九章 项目保障措施.....	51
9.1 组织保障.....	51
9.1.1 组织管理原则.....	51
9.1.2 管理机构组织方案.....	51
9.2 制度保障.....	52
9.3 资金保障.....	52
9.4 技术保障.....	53
第十章 项目效益分析.....	54
10.1 环境效益定性分析.....	54
10.1.1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54
10.1.2 有效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和生态发展.....	54
10.1.3 社会效益.....	54
10.2 环境效益定量分析.....	55
10.3 经济效益.....	55

附图：1、策勒县奴尔乡农村环境连片综合整治项目位置图

和田地区策勒县奴尔乡

(其曼巴格村、库木巴格村、阿克塔什村、
托万阿其玛村、恰塔什村、巴格贝希村、
琼库勒村、喀什也尔村、虽力兰干村)

2013 年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

初 步 设 计 报 告

建设单位：奴尔乡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策勒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